

证券代码：000007

证券简称：零七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22

##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控股股东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2 月 1 日收到原公司实际控制人练卫飞先生通知，告知公司原控股股东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博融”）股权被司法冻结的情况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原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博融名下持有公司股份 35,031,226 股，其中 4,000,000 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73%）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被司法冻结，冻结期限为 3 年，即 2016 年 1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 月 25 日。本次冻结主要涉及案件“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穗中法执字第 4276 号”，即原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博融、原公司实际控制人练卫飞先生与汕头汇晟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汕头汇晟”）等几方所涉诉讼案件（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原公司控股股东重大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公告》）。

原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博融持有公司股份 35,031,226 股（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15.17%），上述股权被冻结后，广州博融所持公司股份全

部处于司法冻结状态。

因广州博融、练卫飞先生与汕头汇晟等几方所涉诉讼案件已二审判决，若因司法强制执行，将有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再次变更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2月1日